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财预字〔2023〕457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卢氏县2023年城南文旅康养生态休 闲观光园建设配套项目资金的通知

卢氏县文峪乡人民政府。

根据财政局农业股提供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申请表”、“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”以及“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”，经研究，下达你单位城南文旅康养生态休闲观光园建设配套项目金498.44万元。

接知后，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卢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于印发〈关于印发卢氏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策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卢政办〔2021〕39号）和《卢氏县财政局六部门联合〈关于印发〈卢氏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卢财农综〔2021〕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负责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，专款专用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

振
进
衔
现
资

关
细
等
助
关
用

请你单位对财政资金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，强化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。合理设定绩效目标，并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做好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并依法予以公开。落实资金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。

此款请列入 2023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
2130505 农林水支出-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-生产发展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：50302 机关资本性支出(一)-基础设施

2023 年 12 月 7 日

2023 年 12 月 7 日印发

卢氏县财政局

2023年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明细资金分配表

时间：2023年12月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金额	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1	文峪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3年城南文旅康养生态休闲观光园建设配套项目	498.44	2130505	50302	
		合计	498.44			



卢氏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批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项目类别	责任单位	建设地点	建设内容（建设任务）	绩效目标	批复资金	批复时间	备注
文峪乡人民政府	卢氏县2023年城南文旅康养生态休闲观光园建设配套项目	产业发展	文广新旅	南窑村	1000亩规划配套设施，配套300立方饮用水蓄水池1座，300m³农业灌溉水池一座，配套灌溉设施，饮水管道1000米，生态护坝600米，管理房200平方，4.5-5米宽园区混凝土道路3000米，配套电力及网络设备等	项目建成后，产权归文峪乡南窑村所有，在文峪乡南窑村望家山带打造现代化旅游康养文旅、农业研学中心，项目建设有力带动文峪乡村旅游产业发展，推动三产融合，进一步推进游乐购宿一体化产业发展，对文峪乡新型产业转型发展具有引领和示范带动效应，可解决就业岗位150人，通过以工代赈方式增加务工群众收入。	498.44	2023.1.15	

